

美國衛生及公共服務部提出雲端服務適用健康保險可攜與責任法之相關指引



美國醫療產業使用境內或境外雲端服務（Cloud Services）急速成長，導致「健康保險可攜與責任法」（Health Insurance Portability and Accountability Act，以下簡稱HIPAA）規範下之「適用機構」（Covered Entities）與其「商業夥伴」（Business Associate），對於雲端服務業者如何適用HIPAA感到疑惑。因此，衛生及公共服務部民權辦公室（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s, Office for Civil Rights）於10月7日公布相關業者如何適用HIPAA之指引，以釐清爭議。

於該指引中，該部指出，雲端服務業者若替適用機構或是商業夥伴創造、接收、維護、傳送被HIPAA所保護之「醫療資訊」（Protected Health Information），則該雲端業者就被視為HIPAA下規範之商業夥伴，原因在於該服務具有儲存與維護醫療資訊功能，非屬該法排除適用之「網路服務業者」（Internet Service Providers）資料傳輸服務類型。

該指引有幾大重點：首先，雲端服務業者如將該醫療資訊提供加密儲存服務，仍應盡到HIPAA中規範商業夥伴之責任。原因在於加密資料不足以保護HIPAA有關資訊安全章節所要求醫療資訊之「機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之相關規範。再者，雲端業者皆須與委託方簽署商業夥伴協議（Business Associate Agreements）。此外，使用雲端服務儲存醫療資訊時，委託方皆能使用行動設備進入雲端儲存之醫療資料，但應建立合乎HIPAA所要求相關之安全措施。最後，HIPAA並未禁止將醫療資訊儲存至伺服器為美國境外之雲端業者，但使用前應自行評估該資訊遭駭客攻擊之可能性。

相關連結

[Dena Feldman,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s Issues Guidance on HIPAA and Cloud Providers, The National Law Review, Oct. 21, 2016,](#)
[Gretchen A Ramos,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s Issues Guidance on HIPAA and Cloud Computing, The National Law Review, Nov. 3, 2016,](#)
[Guidance on HIPAA & Cloud Computing, U.S. Department of Health & Human Services,](#)

你可能會想參加

- 【已額滿】2023科技研發法制推廣活動—科專個資及反詐騙實務講座
- 個人資料保護新思維企業法遵論壇
- 【實體】2024科技研發法制推廣活動—科專個資及反詐騙實務講座
- 【直播】2024科技研發法制推廣活動—科專個資及反詐騙實務講座
- 中部場—商業服務業個資保護工作坊
- 南部場—商業服務業個資保護工作坊
- 北部場—商業服務業個資保護工作坊
- 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113年資訊服務業者個資安維辦法宣導說明會
- 電商零售業法制宣導說明會暨產學研座談會

陳仕偉

法律研究員 編譯整理

上稿時間：2016年11月

資料來源：

Dena Feldman,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s Issues Guidance on HIPAA and Cloud Providers, The National Law Review, Oct. 21, 2016, <http://www.natlawreview.com/article/departement-health-and-human-services-issues-guidance-hipaa-and-cloud-providers> (last visited Nov.8, 2016)
Gretchen A Ramos,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s Issues Guidance on HIPAA and Cloud Computing, The National Law Review, Nov. 3, 2016, <http://www.natlawreview.com/article/health-and-human-services-issues-guidance-hipaa-and-cloud-computing> (last visited Nov.8, 2016)

延伸閱讀：

Guidance on HIPAA & Cloud Computing, U.S. Department of Health & Human Services, <http://www.hhs.gov/hipaa/for-professionals/special-topics/cloud-computing/index.html> (last visited Nov. 8, 2016)

文章標籤



推薦文章

你 可 能 還 會 想 看

美國國會議員提出「網路盾」草案

美國民主黨議員Ed Markey於2019年10月22日提出2019年「網路盾」草案（Cyber Shield Act of 2019），將設立委員會以建立美國物聯網網路安全標準。雖由參議員Mark Warner所提出之2019年物聯網網路安全促進法（Internet of Things Cybersecurity Improvement Act of 2019）已通過並施行，惟該法僅適用於聯邦政府機構之設備採購。而「網路盾」草案之目的則係設立委員會並建立美國物聯網設備認證標準。依據該草案第3條，於該法通過並經總統簽署後90天內，美國國務卿必須建立網路盾諮詢委員會，該委員會之任務為擬定並建立美國網路盾標準。另依據該草案第4條，物聯網產品之自願性認證程...

澳洲政府提出網路分級之安全措施

澳洲政府在2009年12月15日對外公佈網路安全（cyber-safety）措施，包含：1. 強制要求加裝ISP層級之網路分級過濾系統；2. 給予提供家庭用戶額外過濾系統之ISP業者補貼；3. 藉由澳洲通訊及媒體局（Australian Communications and Media Authority）及其他單位所建立之網路安全計畫，推動網路安全之教育和認知。澳洲主管機關欲修法對於未依規定做出分級之網站及遭檢舉者，將會列入黑名單，封鎖其網路連線。並要求所有ISP業者必須封鎖所有含有不當內容（Refused Classification-rated material）之國外伺服器（servers），所謂內容不當包含，兒童性虐待、獸交、強制性交在內之性暴力、和過度詳...

Blizzard使用Battle Tag取代網路實名制，並提供驗證器保護玩家帳戶

自從2010年07月Blizzard曾經宣布針對旗下網站論壇欲推動實名制引起廣大爭議後，於沈寂一年後宣布採用Battle Tag取代原本想推動的實名方式，Battle Tag類似連帳號綁定的方式，由玩家自行選擇一個名稱，而該名稱最終將整合成為玩家在Blizzard旗下所有遊戲的官方網站或社群論壇的身分。Battle Tag讓玩家用新的方式管理他們的帳戶資料，同時可以讓曾經在遊戲中並肩作戰的玩家，在不同遊戲間找到彼此，而能保持聯繫。原本Blizzard推實名制之目的之一在於確保玩家是否年滿18歲，但因引發爭議而作罷。現在他們使用Battle Tag作為替代方法，而Battle Tag其實是由玩家自行選擇一個帳號名稱，另外...

員工分紅列費用之會計處理 金管會擬自民國97年起適用

新修正商業會計法第64條規定，商業對業主分配之盈餘，不得作為費用或損失。但具負債性質之特別股，其股利應認列為費用。本條但書即是企業對於員工分紅應與以費用化之法源。配合此一修正規定，金管會前已邀集業界及產業公會、四大會計師事務所與相關政府單位等，針對員工分紅費用化相關問題共同討論以研擬員工分紅費用化之相關會計處理及配套措施。金管會及有關單位研討後決定，在會計處理方面，企業應於期中報表依章程所訂之比率，預估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金額入帳。期後董事會決議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應調整當年度（原認列員工紅利之年度）之費用。至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若有...

最 多 人 閱 讀

- 二次創作影片是否侵害著作權-以谷阿莫二次創作影片為例
- 美國聯邦法院有關Defend Trade Secrets Act的晚近見解與趨勢
- 何謂「監理沙盒」？
- 何謂專利權的「權利耗盡」原則？

› 隱私權聲明

› 聯絡我們

› 相關連結

› 徵才訊息

› 資策會

› 網站導覽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統一編號：05076416

Copyright © 2016 STLI,III. All Rights Reserved.